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生股份”、“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益生股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98号）同意注册，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为113,502,935股，发行价格为10.2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59,999,995.7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39,106,644.83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1月24日到位，并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出具了《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和信验字（2023）第000049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调整前			调整后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43,799.27	39,000.00	--	--	--	30,893.67
2	3,600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100种公猪站项目	20,099.06	14,166.20	钰农家禽养殖场项目	8,473.67	7,110.00	4,140.47
				行唐家禽养殖场项目	8,399.12	7,056.20	0.00
3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20,200.00	19,000.00	--	--	--	75.76
4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	18,593.11	15,000.00	潍坊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	18,593.11	15,000.00	2,807.86
5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27,000.00	26,744.46	--	--	--	26,644.46
合计		129,691.44	113,910.66	--	--	--	64,562.22

注 1：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注 2：上表中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包含已支付或置换的发行费用 255.54 万元。

三、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02 月 0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01 月 07 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

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公司会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如因募投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将提前归还募集资金，以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按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4.3 亿元、补充 12 个月计算，预计可使公司节省 1,333.00 万元（按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3.10% 测算）的利息支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正常进行，也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五、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及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01 月 0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董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资金的流动性，不存在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益生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

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益生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上，本保荐机构对益生股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程培栋

甘强科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1月10日